

中共四川大学委员会文件

川大委〔2015〕40号

关于印发《关于在广大党员中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补充通知》和《关于在教职工政治学习中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学习教育的补充通知》的通知

校内各基层党委（总支）：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教育部关于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进一步明确在党员组织生活中和教职工政治学习中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相关工作要求，现将《关于在广大党员中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补充通知》和《关于在教职工政治学习中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学习教育的补充通知》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抓好贯彻落实。

- 附件：1. 《关于在广大党员中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补充通知》
2. 《关于在教职工政治学习中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学习教育的补充通知》

中共四川大学委员会

2015年10月16日

附件 1

关于在广大党员中 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补充通知

校内各基层党委（总支）：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部分直属高校“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座谈会精神和学校党委工作部署，现将在学校广大党员中深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如下：

一、深入开展专题学习研讨

（一）认真组织学习。在前期学习的基础上，组织广大党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党章和党的纪律规定等相关学习材料。专题学习要与党支部和党小组组织生活紧密结合，要综合运用个人自学、集中学习、专题交流等形式，充分利用 QQ、微信等新媒体开展学习、交流互动，增强学习的吸引力，确保学习取得实效。

（二）深入开展研讨。坚持用好两面镜子，紧密联系正反典型深入开展专题研讨。要发挥先进典型的激励作用，对照焦裕禄、谷文昌、孔繁森、杨善洲和身边的好党员、好干部的先进事迹受教育、找差距、明方向，立足本职岗位创先争优。要发挥反面典型的警示作用，对照反面典型周永康、薄熙来、令计划、徐才厚、苏荣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四川南充贿选案件、学校身边案例等进行检查，剖析根源、弄清实质，汲取教训、引以为戒。按照以

上要求，每个党支部要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 2 次以上的学习研讨。专题学习研讨原则上要在 11 月底前完成。

二、认真组织召开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

（一）扎实做好会前准备工作。专题组织生活会前，党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要与党员认真开展交心谈心，采取多种形式听取师生职工的意见建议，并结合专题学习研讨认真进行党性分析，深入查摆“不严不实”问题以及服务师生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二）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专题组织生活会上，党支部书记要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并提出实实在在的整改措施。每位党员都要对照“三严三实”要求，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并提出整改措施和努力的方向。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既要参加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又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的专题组织生活会，并在会上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和进行点评。专题组织生活会原则上要在本学期内召开。

三、认真做好整改提高和党支部晋位升级工作

要坚持边学边查边改，针对专题教育过程中查摆剖析出来的“不严不实”问题，结合党支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整改落实工作和党支部晋位升级工作要求，提出整改方案，扎实做好整改提高工作，使广大党员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强化党性观念、增强实干精神，使每个党支部在原有基础上都有新的提高，达到

巩固先进、推动一般、整顿后进的目的。党支部整改方案以书面形式交基层党委（总支）。

校内各基层党委（总支）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加强督促，确保每个党员受到教育。各党支部理论学习、专题研讨、专题组织生活会要做好记录，由各基层党委（总支）汇总留存。要积极总结党支部开展专题教育的成功经验和好的做法，形成书面材料报学校党委组织部，以便进行宣传。学校党委组织部将会同相关部门通过参加支部专题研讨和组织生活会、查阅资料、走访调研等形式对各基层党委（总支）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情况进行督查。

附件 2

关于在教职工政治学习中扎实开展 “三严三实”专题学习教育的补充通知

校内各基层党委（总支）、各单位：

根据中央和教育部关于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按照学校统一工作部署，结合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实际，现对本学期在全校教职工政治学习中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学习教育的相关要求进一步明确如下：

一、认真组织学习研讨，进一步提升思想认识

在教职工政治学习中开展“三严三实”专题学习教育，要坚持以学促思、以学促行，教育引导教职工认识到开展“三严三实”专题学习教育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不严不实”的严重危害，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坚定理想信念，自觉争当师德高尚、学术卓越、教学优秀、管理规范的好教师、好职工。

1. 深入学习中央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继续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学习关于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依法治校、依法治教的有关内容。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教育的讲话精神，立根固本，挺起精神脊梁，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知识、有仁爱之心”的好教师。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进一步推动学校改革发展。

2. 学习研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内容。在全面学习的基础上，对照“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的要求，对照正反典型，开展深入研讨。引导教职工自觉向“四川大学十佳师德”教师、“十佳公共服务”教师、“十佳医德”教师等教书育人楷模和师德标兵学习，对学校通报的反面典型特别是学术违规违纪案例进行剖析，结合自身实际查摆问题，分析原因，规范言行。

3. 学习研讨关于教职工师德师风有关文件要求。认真学习《高等学校教职工职业道德规范》、《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四川大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四川大学学术道德规范》等文件要求，认真开展高校教师师德禁行行为“红七条”内容的警示教育，引导教师自觉遵守《四川大学关于违反学术道德规范的处理规定》、《四川大学关于加强学术诚信体系建设的实施办法》等文件要求，坚守底线，严以律己。

4. 学习研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系列文件精神。深入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中办发〔2013〕24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关于印发〈四川大学关于“全课程核心价值观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川大委〔2015〕20号）等文件精神，深入贯彻中宣部、教育部在我校联合召开的“建设校园文化 涵育核心价值”现场交流会精神，自觉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传播者和践行者，进一步筑牢意识形态主阵地，传播正能量，弘扬社会

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认真进行对照检查，切实抓好整改提高

校内各基层党委（总支）、各单位要根据教职工师德师风、教学管理的实际，结合“三严三实”的具体要求，认真组织查找“不严不实”的问题，边学边改、立行立改，切实抓好整改提高工作。

1. 对照检查在思想意识形态方面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对照中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等文件要求，认真检查意识形态淡化、思想认识不足等问题，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教育，按照“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教学有纪律”的要求强化意识形态管理，进一步坚定教职工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和制度自信。

2. 对照检查师德师风方面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提升职业素养。对照教师职业理想和师德方面的有关要求，特别是学术道德、学术规范的具体要求，结合反面典型案例，检查师德失范、学术不端等问题，分析原因，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教育，提升职业素养。

3. 对照检查教学科研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强化过程管理，杜绝违纪违规行为。认真对照检查在教学科研管理中存在的“不严不实”问题，诸如在课堂教学、招生就业、研究生推免、科研经费使用、财务管理、讲座管理、社团管理等方面不同程度

存在的问题。针对自身不足，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及时提出有效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做到严以修身、严以律己。

三、加强组织领导，责任落实到位

校内各基层党委（总支）、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逐级落实责任，把工作落准落细落实。

1. 明确督导责任。各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机关部处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以上率下，加强指导督促工作。

2. 强化直接责任。各院系所或教研室负责人、机关部处的科室负责人要明确其直接的工作责任，发挥带头作用，精心安排、认真组织开展专题学习研讨，努力提高专题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

3. 健全学习制度。各系所、教研室、科室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学习制度，做好学习研讨情况记录，由各学院、各部处汇总留存。在此基础上要认真做好总结，将开展专题学习教育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送学校党委宣传部。专题学习研讨在本学期内集中进行。

